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八届监事会 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21 日上午 11:30 在公司 1808 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在公司监事会主席金刚先生主持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18 年公司对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自我评价，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了《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四、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有关规定，近三年的现金分红总额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也

有利于提高公司股票的流动性。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目前所处的实际发展阶段以及公司的实际财务状况，以及公司未来资金需求作出的综合考虑，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和股东的长远利益。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浙金信托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资产重组标的资产大地期货、中韩人寿资产减值测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等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报告期末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股东回报规划》

本议案应参加表决票数 5 票，实参加表决票 5 票，其中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 2018 年年度大会审议表决。

九、审议通过了《2018 年年度报告和年报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8 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仔细地审核，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有关规定；

2、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公司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18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3 月 23 日